

提案人：尤美女 蔡其昌 李昆澤  
連署人：黃偉哲 林淑芬 許添財 蕭美琴 林佳龍  
吳宜臻 邱議瑩 林正二 蔡煌瑯 田秋堇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三十案，請提案人吳委員育昇說明提案旨趣。

吳委員育昇：（17 時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吳育昇等 22 人，有鑒於新北市淡水區樹梅坑溪為淡水河的支流，其上游流域兩岸護堤逢雨常致坍塌，而下游流域因住戶產生的生活污水及養豬戶廢水，未獲妥善處理，隨之排入淡水河中，造成淡水河惡臭、水質嚴重污染。為了加速完成淡水河整治，政府應於新北市淡水區樹梅坑溪完成污水下水道佈設與接管，應用多元淨化工法改善水質，並加以疏濬河道，以防止暴雨造成損毀溪岸。建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內政部營建署跨部會整合，中央與地方通力合作，在兼顧生態與濕地保育之前提下，進行新北市淡水區樹梅坑溪的整治，提供淡水民眾優質生活空間，達到親水與防洪目標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三十案：

本院委員吳育昇等 22 人，有鑒於新北市淡水區樹梅坑溪為淡水河的支流，其上游流域兩岸護堤逢雨常致坍塌，而下游流域因住戶產生的生活污水及養豬戶廢水，未獲妥善處理，隨之排入淡水河中，造成淡水河惡臭、水質嚴重污染。為了加速完成淡水河整治，政府應於新北市淡水區樹梅坑溪完成污水下水道佈設與接管，應用多元淨化工法改善水質，並加以疏濬河道，以防止暴雨造成損毀溪岸。建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內政部營建署跨部會整合，中央與地方通力合作，在兼顧生態與濕地保育之前提下，進行新北市淡水區樹梅坑溪的整治，提供淡水民眾優質生活空間，達到親水與防洪目標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新北市淡水區樹梅坑溪為淡水河的支流，其源頭於坪頂里的水尾、吳仔厝一帶，沿途流經民生里，與來自竹圍里山區的支流交會，再由台北捷運竹圍站北側注入淡水河。

二、本席希望環保署針對新北市淡水區樹梅坑溪提出「河川及海洋水質維護改善計畫」，以推動淡水河水質之維護改善工作，因地制宜，在污水下水道系統網絡建置完成前，早日讓民眾享受清淨河川及活化水岸。

三、內政部、經濟部與環保署應與新北市政府持續維持良好的夥伴關係，共同努力推動河川整治與疏濬，加速鋪設社區下水道引流系統，讓污水與河水分離，家庭污水不要再排入樹梅坑溪中，使得樹梅坑溪回復清澈，讓淡水民眾享有潔淨綠意的親水空間。

提案人：吳育昇  
連署人：吳育仁 翁重鈞 楊玉欣 陳雪生 林鴻池  
詹凱臣 江惠貞 陳鎮湘 盧嘉辰 陳碧涵  
廖正井 徐少萍 王育敏 呂玉玲 李鴻鈞